

陵水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完善教学基础设施,提升教师综合素质 千方百计强教育 蹄疾步稳提质量

■ 易建阳

取消科级中小学校行政级别、建立分层分级人事管理制度、全面推进“县管校聘”改革、提升教师待遇水平……近日,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不断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陵水黎族自治县出台了教育重点改革十二条措施,以实实在在的“干货”推动陵水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陵水今年专门给教师们安排1000套保障性住房指标,前不久,公示名单出来了,我获得了购房资格。有了住房保障,我更加坚定了留在陵水工作的念头。”陵水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张晓彤说,这次陵水出台的教育重点改革十二条措施中,有优化师资队伍、加强教研训队伍建设和提升教师待遇水平等改革内容,这对全县广大教师来说都是利好消息。



陵水在中小学普及游泳教育。

教育质量稳步提升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近年来,陵水教育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两个全面+一个满意”(即“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努力办好陵水人民满意的教育”)的工作目标,不断开拓进取,陵水教育事业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2020年,陵水超额完成学前教育“两个比例”。该县远望幼儿园、白石幼儿园及三才镇伟伟幼儿园开园,增加了540个学位。全县公办普惠性幼儿园在园人数占在园人数的55%,普惠率(普惠性幼儿园占全县幼儿园的比例)占比已达93%,走在全省前列,分别超额完成省定目标5个百分点、13个百分点,形成“公办引领、民办优化”的发展格局。今年,陵水继续稳步推动学前教育“两个比例”持续提升,新(改)建本号田心幼儿园、新村第二幼儿园、南平沟仔幼儿园等3所幼儿园,秋季开园后又新增学位540个。

陵水落实“两条线”控辍保学机制,开展“万名教师访万家活动”,建立“一对一、一对多”的学生关爱体系。

据了解,陵水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5%以上,该县还对义务教育阶段不能到特殊学校就读或不能进行随班就读的66名重度残疾儿童,进行送教上门服务。继续推进“做优学前教育、做强职业教育、做精特殊教育”,全力推动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跨越。多措并举全面消除大班额,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更进一步。

陵水全面加强队伍建设,实施“双培养”工程,把优秀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管理骨干。全面推广优秀党员教师示范课,将优秀党员培养成名师。2020年,共有20个党组织开展了80多节党员教师示范课,通过上课、说课、评课、课后研讨等方式破解党建和业务“两张皮”问题。创新教研训工作,抓好“国培”“省培”“县培”项目,拓宽培训的受益面,去年,培训人员达10772人次。充分发挥教研训的专业引领和支持作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指导全县中小学合理、有效地组织线上线下教学活动,开展“停课不停学、停课不停研”线上教学活动,促进学生居家也能进行有质量的学习。落

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提升农村教育质量,补充缺编或学科结构性缺编的边远小学,2020年,通过特岗教师招聘平台引才25名,安排县城优秀教师到乡村学校支教24名,有一名教师入选“南海系列”育才计划。今年上半年,组织全县教师参加66个项目培训,累计培训教师2128人次,教师水平、技能不断得到加强。陵水培养的205名教育领域人才被认定为我省高层次人才。

陵水在推进课改工作中,取得从有到优的良好成绩。陵水报送的15项省级课题全部通过2020年度海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集中结题,报送的5项优秀小课题经复评被评定为省级课题。另有65项小课题进行立项,各学校分别开展了小课题申报和立项工作。陵水5名教师在2020年海南省中学地理、初中数学、初中英语和高中历史课堂教学评比中荣获一等奖,创造陵水教育新纪录。今年上半年,13项省级课题全部通过2021年度海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集中结题;11项优秀小课题经复评被评定为省级课题;33

项县级课题通过鉴定结题。

陵水坚持“五育”并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德育实效,注重养成学生良好行为习惯和法治意识。深入开展普及校园足球工作,促进陵水校园女子足球发展,光坡中学成立了陵水首个校园女子足球队。开齐开足音体美课程,积极组织学参加作文、书画等比赛,并推荐70幅作品到省里参赛。全县中小学开设专门劳动教育基地。

在陵水县委、县政府的引领和大力支持下,通过广大教育工作者的不懈努力,近年来,陵水教育质量稳步提升。2020年,中考全县平均分得以提升,大大缩短了与省内教育强县的差距。

“陵水将持续推进高中教育实现新突破,巩固提高中考考试成绩省内排名,提高小学毕业检测成绩质量,优化校长队伍建设,促进教师队伍专业化发展,促进学校品质内涵提升,努力建设‘理念新、质量好、品牌响’的标杆性样板学校,打造新时代教育开放发展新标杆。”陵水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全县中小学普及游泳教育

陵水多措并举落实中小学生游泳教育工作,加快推进中小学生学习游泳、防溺水、懂救生”工作,确保中小学毕业生人人学会游泳。陵水投入2273余万元在11个乡镇建设12个游泳池,普及游泳教育,今年4月悉数投入使用。

“我们委托5家有资质的公司对全县四年级至九年级学生进行游泳教育培训,截至8月31日,共培训28218人,六年级(2021年春季)培训合格5623人,合格率94.20%,下一步,县教育局将以义务教育阶段毕业年级为重点,兼顾其他年级开展游泳教育。”陵水教育局相关

负责人表示。

陵水结合实际制定了《陵水黎族自治县普及中小学生游泳教育实施方案》《陵水黎族自治县中小学生学习游泳教育“暑假作业”活动方案》《关于进一步规范普及中小学生游泳教育管理的通知》和《陵水黎族自治县教育局关于做好“五一”游泳教育活动的通知》等,规范指导学校有效安全开展游泳教育活动。

陵水将普及中小学游泳教育作为重大民生工程来抓,统筹安排省级、县级配套资金,用于建设游泳场地,配置设施设备、日常运营管理、

配齐师资队伍、购买社会服务等。累计投入2200余万元在11个乡镇建设游泳池12个,投入28.73万元开展师资培训,投入633.58万元用于游泳教育培训,保障了中小学游泳教育的正常开展。

根据学校现有场地情况,陵水因地制宜采取固定和“拼装式”两种游泳池建设方式,及时为各乡镇规划建设游泳池设施开辟绿色通道,加快项目规划设计、供地报建审批进度,共建成8个拼装式游泳池(半池2个,全池6个)和4个固定式游泳池(均是全池)。

目前陵水在编教师中,游泳教

练(游泳社会体育指导员)6人,救生员20人;5家校外培训机构游泳教练52人,救生员21人。陵水教育局将按照计划继续举办陵水中小学教师游泳与救生员培训班,培养师资力量和教学实践能力,有效提升综合职业素养,保障游泳培训师资需求。积极选派优秀教师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游泳教练员培训活动,其中,第一批已选派5人完成培训,第二批选派7名教师于9月5日前往海口培训。

截至目前,陵水四年级到九年级在校生32063人,已培训中小学生学习28218人,合格人数为20721人。

试点开展校内课后服务

今年5月,陵水开始试点推行校内课后服务,按照“政府主导、学校组织、学生自愿、试点先行”的总体思路,以陵水中山小学和北斗小学为试点启动校内课后服务,为学生们打造放学后学习活动的新天地,进一步增强了教育服务能力。

2019年,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四部门联合印发《海南省关于做好中小学生学习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2021年2月,教育部提出“各地各校要切实提高课后服务水平”。陵水县委主要领导多次调研指出,要切实解决社会广泛关注的“四点半放学难题”,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县教育局通过调研、召开座谈会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学校、家长意见,研究决定,以陵水中山小学和北斗小学为试点启动校内课后服务。县教育局积极探索创新,在中小学稳妥有序推进课后服务。两所学校编制课后服务标准,明确服务内容、范围、内容,

强化人员、组织、管理和安全保障。由学校成立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充分利用学校的场地、设施、师资等资源,统筹协调校内专业力量,为学生提供即时、就地、安全的课后服务。

“县教育局将在首批试点学校取得经验的基础上,结合群众呼声高、需求迫切的乡镇,提高乡镇学生‘五育’水平,助力乡村振兴,第二批在具备开展课后服务条件的乡镇学校推行。”陵水县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中山小学和北斗小学作为陵水两所试点学校,上学期共开设91个基础班和41个特色班,开设各类课程41门,参加人数达到3250余人。

站在新的起点上,陵水将继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创新,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县管校聘”管理模式;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实施精细化管理,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继续优化学前教育资源,不断提高学前教育质量;持续扩充城区学位,解决进城务工

子女入学难题;聚焦教学教研和课题研究,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继续加大“控辍保学”力度,完善学生关爱体系,巩固义务教育基本均衡成果,逐步向优质均衡转型;坚持送教上门,做精特殊教育;坚持立德

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素质教育,筑牢民族教育共同体意识,努力办好陵水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教育创新岛贡献陵水力量。

(本报椰林9月9日电)



陵水黎族自治县北斗小学在课后开设武术课。本版图片均由陵水县委宣传部提供。

链接 陵水教育重点改革十二条措施

一、取消科级中小学校行政级别。2021年取消陵水中学、民族中学、民大附中陵水分校、三才初级中学、光坡初级中学、新村初级中学、英州初级中学、思源实验学校、思源实验学校、中山小学等10所中小学校行政级别,逐步探索实施校长职级制。

二、建立分层分级人事管理制度。学校校长、幼儿园园长由县教育局党委按程序任命;学校和幼儿园班子成员由校长(园长)从全县教育系统范围内提名推荐,县教育局党委考察统筹安排;学校(幼儿园)中层管理人员由校长(园长)按照规定程序任命,报县教育局党委备案。

三、全面推进“县管校聘”改革。实行县域内学校、教师“双向”选择多轮竞聘上岗机制,构建全县教师“大交流体系”,让教师由“学校人”转化为“系统人”。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建立“管办评”分离制度,加强考核,打破“终身制”,不能胜任教学岗位的教师,可待岗培训或转岗退出。加快职称评聘改革,探索“高职低聘”。

四、优化师资队伍。中小事业编制教师招聘执行本科以上学历准入标准,面向全国招聘优秀教师和优秀校长。开展陵水籍外出优秀教师“回陵”计划。采取购买服务方式招聘农村学前教育教师。结合教师缺口实际,适当招聘编外劳务派遣、同工同酬教师,实施陵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岗计划,通过校长“人才板凳”引进优秀教师,在编制空缺的前提下按规定优先聘用在陵水工作满两年且考核优秀的编外教师。实行校长任期目标考核责任制,优化校长量化考核。强化目标考核,任期内教学质量达不到目标的,及时予以解聘。

五、加强教研训队伍建设。县教研训中心主任兼任县教育局党委委员,完善专兼职教研训队伍一体化建设。县教研训队伍纳入教育系统教师编制管理,按照全学科建设需求设定岗位标准,实行全员竞聘上岗,做到能进能出。

六、建立校长教育基金。激活并用好慈善教育基金,发挥“奖教奖学”激励作用。探索社会化奖教机制,设立校长基金,奖励教学质量明显提升且办学成绩突出的校长和学校。在充分保证学校办学经费标准的基础上,加大经费投入,奖励增值评价进步明显的学校。

七、优化教育布局调整。全面优化教育规划,合理调整学校布局,重点在城区办好中学,在镇墟办好寄宿制小学,在家门口办好幼儿园。在城区和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高标准建设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面提升乡镇中心小学和适宜寄宿的农村完小寄宿制办学条件。试点推行县城核心学校“1+N”集团办学模式。

八、规范闲置教育用地管理。明确学校布局调整后的教育闲置土地、校舍等资产归属教育部门,优先保障公办义务教育或学前教育发展需要。非教育用途使用,须经教育、规划、国资等部门意见后报县政府同意后方可使用。

九、全面推行校内课后服务和假期托管服务。在实行校内课后服务的基础上,探索实施校内午托服务,改造中小学校校路、配置空调,完善配套设施,采取“中央食堂”供餐方式,在县城城区学校试点校内午托服务工作并逐步铺开。2022年全面开展小学暑假托管服务,结合实际推行寒假托管服务。

十、加强业余体校建设。在思源初级中学内建设业余体校大楼,满足办学基本需求,实施“独立办学、共享校区”模式,做大做强精陵水体育特色教育。

十一、提升教师待遇水平。切实提高教师的待遇水平,提升教师的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每年表彰各类优秀教师,加大典型选树宣传力度。完善教师激励机制,绩效工资分配向贡献大、业绩好的一线教师倾斜,加强班主任和特殊教育教师待遇保障。三年内基本解决在职教师住房问题,安排安居型住房、人才房、周转房或发放租房补贴,保障新聘用教师住房需求。

十二、强化教育保障。建立“大数据”信息化平台,共享优质教育资源,提升教育系统人事管理、招生入学、校长教师评价及教育教学质量监测等信息化管理水平。配齐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改、财政、人社、编办等部门全力保障教育改革,统筹经费加大投入,优先支持教育事业发展。